

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行政公告

承辦人：學管科 / 曹雅婷 TEL 04-7531870

受文者：彰化二水國小

公告時間：中華民國115年09月09日 19:13

公告編號：11508277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彰化縣115學年度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培訓計畫_公告版.pdf，彰化縣115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手冊_公告版.pdf，彰化縣三類人才培訓認_換_證一覽表.pdf，彰化縣115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換證實施計畫_公告版.pdf，彰化縣115學年度初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手冊_公告版.pdf，彰化縣115學年度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認證手冊_公告版.pdf，1150415臺中實施計畫_換證.pdf，1150429臺中實施計畫_教輔全場次.pdf，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15學年度「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培訓」實施計畫、課程代碼及認證手冊各1份，請貴校督促所轄尚未取得初階證書之初任教師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及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學校推動公開授課活動（備註1），增進本縣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執行及參與公開授課所需專業知能，爰本府辦理旨揭培訓，請各校鼓勵所轄教師積極參加；另本縣年資3年(含)以下之初任教師（備註2）且尚未取得初階專業回饋證書者，視為需定期精進公開授課知能對象，請各校所轄未取得初階證書之初任教師務必參加本案初階培訓研習。

💡備註1：依據本縣屬中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第一至三點，聘期為3個月以上之代課、代理教師，學年至少公開授課1次，並以校內教師觀課至少1次為原則。

💡備註2：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第五點，教學年資3年(含)以下之專任教師(含正式教師及聘期3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教師)，簡稱初任教師。)

三、本案115學年研習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 時程規劃表：

內容
日期
時間
地點
講師
課程
代碼
報名
人數
備註

(初階)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1-平日場

115/09/30(三)

13:30-16:30

民生國小

B1會議室

民生國小 陳玲萱組長

溪州國小 鄭麗雅校長

5707440

100

縣內自辦

115/10/07(三)

13:30-16:30

(初階)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2-假日場

115/10/17(六)

09:00-16:00

員林國小

地下晨會辦公室

員東國小 江嘉杰校長

南興國小 蕭惠姿教師

5716683

100

縣內自辦

(進階)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(一)

115/10/31(六)
09:00-16:00

東興國小

明禮國小 邱盈嘉主任
舊社國小 邱盈彰主任

5715148

15

縣內自辦

115/11/07(六)
09:00-16:00

(進階)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(二)-實務探討
116/01/27(三)
09:00-16:00

東興國小

明禮國小 邱盈嘉主任
舊社國小 邱盈彰主任

5715152

20

1. 縣內自辦
2. 進階認證教師務必參加

(教學輔導)教師培訓研習(開學場)

115/09/05(六)
09:00-16:00

臺中市
協和國小

詳參臺中實施計畫

5572834

30

1. 由中區策略聯盟合辦
2. 差旅費由本縣精進計畫支應

115/09/12(六)
09:00-16:00

115/09/19(六)
09:00-16:00

115/10/03(六)
09:00-16:00

(教學輔導)教師培訓研習-實務探討1
116/01(暫定)
09:00-16:00
臺中市
另案公告

另案公告
30

(教學輔導)教師培訓研習-實務探討2
116/03(暫定)

09:00-16:00

臺中市
另案公告

另案公告
30

教輔教師(換證)培訓研習

115/09/05(六)
09:00-16:00

臺中市
協和國小

詳參臺中實施計畫

5560496

30

115/09/12(六)
09:00-16:00

(二) 研習對象：

- 1、初階及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研習：於本縣中小學及幼兒園任教或參與教育實習，且有意增進公開授課知能或參與後續認證之教師(含代課、代理、兼任及技術教師、教保員)及實習學生。
- 2、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：於中小學及幼兒園任教、具5年以上正式教師年資(技術教師亦屬之)及5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，並具舊制進階評鑑人員證書或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證書者。
- 3、教輔教師換證培訓研習：具教學輔導教師證書，且證書效期屆滿9年者。
- 4、本案研習具 一般專業增能 及 培訓認證 2種性質，研習開放對象與認證

證書發給資格對象不同，各類認證適用對象請詳附件《彰化縣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認(換)證一覽表》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培訓課程皆不受理現場報名，請參與教師於各場課程代碼公布後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線上報名成功、每堂課程全程參與且完成簽到退要求者，核與每天課程6小時研習時數。

(四) 研習注意事項：

1、縣內自辦（初階及進階）：

(1) 欲參與本縣進階認證之教師，請務必以本縣辦理之實務探討場次為主，如時間無法配合請提前致電承辦告知。

(2) 研習活動上、下午課程均需簽到及簽退(1天需4次簽到退紀錄)，上午課程於9時開始，下午課程1時開始，各堂課開始前30分鐘進行報到。

(3) 遲到、早退或中途離場15分鐘以上，未提前告知承辦人或承辦學校者，即視為缺課且失去該單元課程研習時數核發資格。

(4) 名額有餘將優先開放中區策略聯盟夥伴(臺中、南投、苗栗)所轄教師跨縣市參加，惟參與資格由各縣市教育局(處)本權責認定。

(5) 為響應環保，研習不提供文具及餐具，敬請自備。

2、中區策略聯盟合辦（教輔及換證）：

(1) 研習對應之認證程序及規範依本府所訂認證規定辦理。

(2) 課程開始上課15分鐘後即停止簽到，請研習教師務必準時參與研習。

(3) 研習當日臺中市協和國小開放校園停車，請報名研習教師依研習提醒信件說明指示入校；惟停車空間有限，請儘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前往研習會場。

(4) 為響應環保及避免交叉使用杯具，研習不提供文具及餐具，敬請自備文具及環保杯、筷。

(5) 未盡事宜將以研習教師留存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，請報名教師確認個人信箱。

三、請貴校本權責辦理所轄教師參與旨揭研習之公假事宜，並請核予本案講師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公假執行本案任務。

四、教師參與本案由中區策略聯盟合辦之研習場次所需差旅費，得由本縣精進計畫項下經費支應，請將相關憑證寄予本縣水尾國小。

五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、認證手冊及《彰化縣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認證一覽表》各1份。